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方洪鎮

聯絡電話：02-8771-2695

電子郵件：cp1080101@nlma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-2709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建管字第11311015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近期地震頻繁，為提升民眾防震警覺，請貴機關推廣及宣導民眾自主檢查建築物安全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查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建置有「安全耐震的家-認識地震工程」網站，該網站提供地震相關知識，其中「屋舍震後檢查」有助於民眾自主檢查建築物安全，請貴機關廣為宣導及推廣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

副本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、本署住宅發展組、建築管理組

